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RSM/天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容诚审字[2023]361Z0337 号

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厦门象屿股份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审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此处为审计报告正文内容，因图像模糊，文字无法准确识别。通常包含审计范围、审计依据、审计结论等。）

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我们对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如下：
（此处为具体的认定标准描述，因图像模糊，文字无法准确识别。）

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结果

根据上述认定标准，我们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。我们认为：
（此处为具体的认定结果描述，因图像模糊，文字无法准确识别。）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
注册会计师
魏 球 (1)

(此页无正文，为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[2023]361Z0357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。)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: 张慧玲

中国注册会计师
张慧玲
11010266092095

中国注册会计师
黄雅萍
110101560613

中国注册会计师
张莉
110100320901

普通合伙)
2)